上　　编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第一章　史前时代

按照唯物史观的社会形态划分理论，史前时代即原始社会，这是人类社会历史发展序列中的第一个阶段。史前时代的生产力水平极其低下，人们只有依靠集体的力量才能获得有限的生活资料以维持生存；生产关系的基础是生产资料公有制，人们集体劳动，共同消费，没有剥削和阶级。史前时代在人类历史中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它不仅是世界各族、各地历史发展的必经阶段，而且奠定了以后人类社会一切进步和发展的基础。

史前时代时空跨度大，涉及原始人类物质和精神文化的各个方面。其重点内容，一是人类的起源和形成问题。恩格斯在《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一文中科学地解释了人类是从类人猿发展而来的，从人类起源到形成经历了攀树的猿群、正在形成中的人和完全形成的人三个依次递进的阶段。恩格斯还有保留地、不确定地指出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起了决定性的作用。二是社会生产力的发展问题。尽管初始人类对自然界的征服和改造的能力非常有限，但经过不懈努力，仍然发明了石器工具，发现并使用了火，发明了弓箭和制陶术，创造了石器磨光和钻孔技术，学会了冶炼纯铜和青铜，并从靠大自然恩赐的植物采集者、动物狩猎者转变为日益摆脱大自然束缚、掌握自己命运的植物生

产者和牲畜驯养者。三是婚姻形态和社会组织的演变。初始人类过着一种集体生活，婚姻形态由毫无限制的杂交性关系、血缘群婚、族外群婚、对偶婚发展为专偶婚；社会组织由血缘家族、氏族（母系氏族和父系氏族）、农村公社发展为国家。四是社会分工。社会分工是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又反过来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史前时代发生了两次社会大分工：第一次指游牧部落同其余野蛮人群的分离，第二次指手工业和农业的分离。五是私有制、阶级和国家的起源。分工的发展，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剩余产品的增多，商品生产的出现，个体劳动取代集体劳动，这些因素综合作用产生了私有制和阶级；而国家则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是一个阶级压迫另一个阶级的工具。六是史前文化。在长期生产和生活实践中，史前人类不仅创造了一定的物质财富，而且创造了诸如文字、天文、地理、医药、艺术、宗教等原始的精神文明。这些文化尽管非常粗拙和幼稚，但却为人类全部文明发展奠定了根基。

一、人类的起源

关于人类的起源问题，在上古世界许多民族中，有各种各样奇幻美妙的神话传说。到近代，围绕这个问题，科学与宗教、唯物论与唯心论之间展开了激烈的斗争。 1809 年，法国大革命时期杰出的自然科学家拉马克出版了《动物哲学》一书，第一次提出了人类起源于类人猿的科学假说。 1859 年，英国学者达尔文在其名著《物种起源》中，科学地揭示了生物从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的进化规律。1863 年，英国生物学家赫胥黎出版了《人类在自然界的位置》，第一次提出了人猿同祖论，勇敢地捍卫了达尔文的学说。1871 年，达尔文又在《人类的起源和性的选择》一书中，运用大量资料进一步论述了人类起源问题，指出人类和现

类人猿有共同祖先，是由一种已经灭绝的古猿进化而来的。1876年，恩格斯在《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一文中，科学地解释了人类起源的过程和动因问题，指出劳动是人与动物最本质的区别，从人类起源到形成经历了三个阶段，即攀树的猿群、正在形成中的人和完全形成的人。

攀树的猿群是指成群生活在树上的古猿。目前所知最早的古猿化石是1911年在埃及法雍发现的原上猿，其生存年代为3500万年前至3000万年前。其次是埃及猿，其生存年代为2800万年前。稍后是森林古猿，森林古猿的化石最早是1856年在法国发现的，后来在欧、亚、非三洲许多地方均有发现，其生存年代为2300万年前至1000万年前。森林古猿以生活在热带和亚热带的森林地区而得名。这些古猿的手脚已有初步分工，为以后下地直立行走准备了条件。猿的牙齿已有32枚，其排列顺序同人类和现代类人猿的牙齿相似。人类学家认为它们就是人类和现代类人猿的共同祖先。

正在形成中的人是从猿到人“过渡期间的生物”①。传统观点认为，最早的正在形成中的人的化石代表是腊玛古猿，其生存年代为1400万年前到800万年前②。腊玛古猿的化石最早是在巴基斯坦北部与印度交界的西瓦立克山区发现的。此后，在肯尼亚、希腊、土耳其、匈牙利、中国、巴勒斯坦等地均有发现。据研究，腊玛古猿的身高已有1米多，脑容量为300毫升，能够直立行走。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下引此书，版本均同），第509页。

② 由于腊玛古猿的化石越来越多，目前古人类学界已对将腊玛古猿列入人科表示出越来越大的怀疑。许多学者认为腊玛古猿是猩猩的祖先，过去在复原颌骨残片标本和牙齿分析时出现偏差。因此腊玛古猿作为过渡时期的化石代表只有相对的合理性。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目前，学术界比较肯定的最早的人科成员是南方古猿。南方古猿的化石大多发现于南非和东非，其生存年代为 550 万年前至 100 万年前。南方古猿分为纤细种和粗壮种两大类型（也有学者认为有四种类型，另有南方古猿鲍氏种及阿发种）。纤细种的身高为 1.2～1.3 米，体重为 25 公斤左右，脑容量为 600 毫升 粗壮种比纤细种身材稍高，体重在 40 公斤以上，脑容量在 450 毫升以上。国内外古人类学家普遍认为猿人（人属）是从南方古猿的一支进化而来的，多数学者认为是南方古猿纤细种，少数学者认为是在埃塞俄比亚发现的南方古猿阿发种，而其他南方古猿则是在 100 万年以前相继灭绝的旁支。

正在形成中的人还不会制造生产工具，只能使用天然工具，如石块、木棒等，因而他们还不是真正意义上的人。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劳动发挥了重要作用①。因为劳动使古猿直立行走，手脚分工，变成了直立行走的人，“完成了从猿转变到人的具有决定意义的一步”②；劳动促成了语言及人手的产生。人类的语言就是为了适应劳动的需要并在劳动过程中产生出来的，劳动使古猿的身体获得了可以发音的器官，在劳动以及语言的推动影响下，猿的脑髓逐渐变成了人的脑髓。经过漫长的劳动过程，手变得越来越灵巧，终于发展到能够制造工具。“手不仅是劳动的器官，它还

①国内外史学界曾流行“劳动创造人”的人类形成说，这是对恩格斯有关看法的曲解。人类作为一种生物物种，其形成也理应受到生物进化规律的支配；古猿变人可能有基因突变、染色体数目的变异、具有不利性状的个体被自然界所淘汰、中性变异的遗传漂变等几种原因。自然剧变和劳动的作用促进了遗传变异；没有突变，古猿就不可能进化为人类，“劳动创造人”的观点缺乏生物学基础。参见汪连兴《关于世界古代史研究中若干重要理论问题的思考》，载《史学月刊》 1993 年第 1 期；龚缨晏《直立行走与我们的学术》，载《史学理论研究》 1996 年第 1 期。

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第 508 页。

是劳动的产物。’[①] 人与猿最根本的区别在于能否制造工具。至此，人终于脱离了动物界，变成了真正意义上的人，即“完全形成的人”。

完全形成的人出现以后，其体质仍在继续发展，经过几百万年漫长的劳动过程，才终于发展成为今天的人类，即现代人。我国人类学家将这一发展过程分为早期猿人、晚期猿人、早期智人和晚期智人四个阶段。

早期猿人是人类发展的初期阶段，其生存年代约为 380 万年前至 180 万年前。早期猿人化石，最早是 1974～1975 年在坦桑尼亚北部伽鲁西河流域拉托利地层发现的上下颌骨和牙齿，定年在距今 377 万年前至 359 万年前之间。迄今所知，人类最早的人造石器工具，是 1968 年在肯尼亚的特卡纳湖库彼弗拉地方发现的，定年在 261 万年前。1972 年在这一层次之下的 35.5 米处，发掘出一个化石人的颅骨的许多碎片，复原后，按登记号称为“KNMER-1470 号人”，定年为 290 万年前至 270 万年前。“1470 号”人是目前公认的早期猿人的典型代表。他们的脑容量为 775 毫升，肢骨和现代人相似，这说明他们已能直立行走。

晚期猿人的学名称‘直立人’，我国习惯上称之为‘猿人’，其生存年代约从 180 万年前至 30 万年、20 万年前。属于这一时期的人类化石，主要有我国的元谋猿人、蓝田猿人、北京猿人，印度尼西亚的莫佐克托人、爪哇直立猿人，阿尔及利亚和摩洛哥的阿特拉人，坦桑尼亚的舍利人，德国的海德堡人等。最早发现的晚期猿人化石是印度尼西亚的爪哇直立猿人，这是 1891～1892 年荷兰学者杜布亚发现的。爪哇人的头骨形态比较原始，脑容量为 750～975 毫升，而大腿骨则接近于现代人，说明他们已经能够直立行走，故名“直立猿人”，其生存年代为 80 万年前。直立猿人的发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卷，第 509 页。

现引起了激烈的争论，这一争论一直到北京猿人的发现才告结束。北京猿人是从 1929 年开始陆续在北京周口店的龙骨山发现的，发现有 40 多个不同年龄的男女个体以及数以万计的石器、骨器和用火遗迹。与直立猿人相比较，北京猿人处于更高的发展阶段，他们的脑容量平均为 1059 毫升。面对这一事实，天主教神甫、考古学家贝莱尔也不得不说：既然从来没有一个人看见动物会取火，并且用石头和骨头制造工具，那么，就必须承认这种类人猿是人了。

早期智人又称“古人”，其生存年代为 30 万年、20 万年前至 5 万年、4 万年前。最早的早期智人的化石是 1956 年在德国杜赛尔多夫城的尼安德特河谷发现的，因此，人类学家把这一类型的化石统称为尼安德特人，简称“尼人”。这一类型的化石，在亚、非、欧三洲均有发现。在我国，尼人化石有广东的马坝人、湖北的长阳人和山西的丁村人等。尼人的平均脑容量为 1350 毫升，脑外形还比较原始，呈圆馒头形，而不像现代人那样的近似球形。尼人的体质和智慧比前人皆有很大的发展。①

晚期智人也称“新人”，其生存年代为 5 万年前至 1 万年前。新人的化石最早是 1868 年在法国的克罗马农洞窟里发现的，故定名为“克罗马农人”。新人的分布比古人更为广泛，不仅分布在亚、非、欧三洲，而且还分布在大洋洲和美洲。根据考古材料和研究证明，在 5 万年前，已有人类从亚洲通过白令海峡进入美洲；在 4 万年前，已有亚洲人从东南亚横渡大洋来到了澳洲。新人的体质形态与现代人已基本相同，脑容量平均在 1400 毫升以上，以往那种眉脊突出、下颏不明显等原始特征已经消失。这说明新人的体质形态和智力向现代人的过渡已基本完成。

①近年经分子生物学家对 1856 年发现的第一具尼人化石取样进行 DNA 测定表明：它不是晚期智人的直系祖先，而是人类演化中灭绝的一个旁支。参见《科学》杂志 1997 年 12 月 19 日的相关报道。

与晚期智人出现的同时，现代人种也出现了。人类学者按肤色、发型、眼形、鼻形等外貌特征，把世界上的人类划分为黄种（或蒙古利亚人种）、白种（或欧罗巴人种）、黑种（或尼格罗人种）等三个人种。人种的形成是长期自然和历史条件影响的结果。人种只是表现在外貌上的一种差异，与人的体质和智力无关。不同人种的脑容量、骨骼情况基本一致，没有优劣之分。

二、史前时代的分期问题

人类社会历史的分期是涉及马克思主义社会形态学说的一个重要问题。史前时代始终没有一个被史学界普遍接受的分期，目前存在并使用着多种分期法。这主要是史前时代亘久的时间范围和相对而言极为稀少的史料使然。国内高校教科书曾流行恩格斯修订过的摩尔根的分期，称为“史前各文化阶段”（摩尔根提出的是‘文化上的诸时代’）。20 世纪 50 年代初，苏联一些学者根据列宁在 1913 年 12 月写给高尔基的信中提到的“原始群和原始公社”，提出了史前时代的两段分期法：原始群时代（或原始人群时代）和原始氏族公社时代。近二十几年来，我国许多学者进一步钻研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有关著作，结合最新的科学发现，特别是古人类学、考古学方面的新成果以及民族学方面的新研究，对上述观点提出异议，提出了一些新的见解：（1）认为史前时代应分为产生、发展和解体三个阶段。产生阶段是指原始群时代，发展阶段是指母系氏族公社时代，解体阶段是指父系氏族公社时代。（2）也是三段论，但认为应为原始群、前氏族公社或血缘家族、氏族公社三个阶段。（3）将史前时代分为“从猿到人过渡阶段”、原始群、母系社会、父系社会四个时期。（4）认为史前时代应分为血亲社会、血缘社会、血族社会和氏族社会四个阶段。国内目前较流行的是两分法，即将史前时代分为血缘家族和氏族公社两大

段。这一分期法同其他史前时代分期法一样存在着无法解释的盲点。因此各种史前时代分期法都只有相对的可靠性与合理性。此外，史前时代还辅助使用其他学科的分期法，如考古学分期、地质学分期等①.

原始社会分期综合表

<table>
<tr><th>大约时限</th><th colspan="2">目前采用的分期</th><th colspan="2">摩尔根分期</th><th colspan="4">考古学分期</th><th>人类发展阶段</th><th>婚姻形态</th><th>社会组织</th></tr>
<tr><td>从300万年前始</td><td colspan="2" rowspan="2">原始人群</td><td rowspan="4">蒙昧时代</td><td rowspan="3">低级阶段</td><td rowspan="4">石器</td><td rowspan="2">旧石器早期</td><td>早期猿人</td><td rowspan="2">无限制婚（群内杂交）</td><td>原始群</td></tr>
<tr><td rowspan="2">从150万年前始
从31万～20万年前始</td><td>晚期猿人</td><td rowspan="2">血缘家族</td></tr>
<tr><td>旧石器中期</td><td>早期智人</td><td>辈行婚（群内婚）</td></tr>
<tr><td>从5万年前始</td><td rowspan="2">母系氏族公社</td><td rowspan="2">1. 早期母系氏族
2. 繁荣时期母系氏族</td><td>中级阶段</td><td>旧石器晚期</td><td rowspan="3">晚期智人（现代人）</td><td>氏族族外群婚</td><td rowspan="2">母系氏族公社</td></tr>
<tr><td>从15 000年前始</td><td>高级阶段</td><td rowspan="2">新石器时期和铜石并用时期</td><td>氏族族外对偶婚</td></tr>
<tr><td rowspan="2">从6000年前始</td><td rowspan="2">父系氏族公社（后期农村公社、城市公社出现，与之并存）</td><td rowspan="2">野蛮时代</td><td>低级阶段</td><td>金属器</td><td rowspan="2">对偶婚向一夫一妻过渡</td><td rowspan="2">父系氏族公社
农村公社
军事民主制</td></tr>
<tr><td>高级阶段</td><td>铜器（金石并用）时期</td><td>青铜器时期</td><td>铁器时期</td></tr>
</table>

①关于史前时代的综合历史分期，可参阅朱龙华《世界历史·上古部分》，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63～64 页；刘明翰、海恩忠主编《世界史简编》，山东教育出版社 1984 年版。

三、史前时代生产力的发展

人类自形成以来，就不断地提高改造自然、控制自然的能力。尽管这种能力在今天看来非常低下，但人类经过不懈努力，仍推动着史前时代的生产力持续向前发展。

人类最早制造的工具是石器。自从人类能够制造石器工具开始，人类社会便进入考古学上的石器时代。石器时代又分为旧石器、中石器和新石器三个发展阶段。

旧石器是人类最早制造的石器工具，这种石器是用打制的方法（即以石击石的方法）制成的生产工具。由于加工粗糙，形状简陋，故在考古学上称之为“旧石器”。早期人类使用这种石器的时代被称为“旧石器时代”。

旧石器时代又分为早、中、晚三个时期。早期约在300万年前至二三十万年前，相当于早期猿人和晚期猿人时期。早期猿人的石器多以砾石打制而成，一般都很简陋、粗糙，与天然碎裂的石头无大差异。到晚期猿人时期，石器制造技术有所进步，出现了砍砸器、刮削器、尖状器等各类石器。中期约在二三十万年前至5万年前，相当于早期智人时期。这时期的石器制造较前精致多样，同时还出现了一定数量的骨器，但使用尚不广泛。人类主要靠采集和狩猎为生。晚期约在5万年前至15000年前，相当于晚期智人阶段。这时石器的制作技术有了新发展，器型更加多样美观、精致适用。骨器和角器也广泛流行，出现了骨针和鱼钩等器具以及复合工具和复合武器，如有把的石斧、长矛、鱼叉、标枪和投矛器等。

在晚期猿人阶段人类开始学会使用火。这是此时期人类同大自然作斗争中所取得的最大成就。在北京猿人、元谋猿人和欧洲旧石器时代的遗址中都发现过用火的遗迹。人类最早使用的是天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然火，后来才发展到人工取火。火的发现和使用，对人类的生存和发展具有重大意义。首先，火的使用使人类开始食用熟食，这样既使得食物种类范围扩大，又使得食物易于消化，减轻了人体消化系统的负担，大大促进了人类体质的发展。其次，火给人类以光明和温暖，使得人类的活动时间延长到日落之后，活动范围扩大到结冰线以北。再次，火的使用改善了人类的居住条件。考古证明，腊玛古猿、南方古猿等都是露天宿地的，元谋猿人、北京猿人则因知道用火而改为穴居。最后，火还可以用于驱逐猛兽、保护人类和制造工具。可见，人类对火的发现与使用开创了历史的新纪元。恩格斯指出：“就世界性的解放作用而言，摩擦生火还是超过了蒸汽机，因为摩擦生火第一次使人支配了一种自然力，从而最终把人同动物界分开。”①

旧石器时代之后，是中石器时代。它是向新石器时代的过渡阶段，因此，通常将其列入新石器时代，称其为新石器时代早期。中石器时代的时间为 15000 年前至 1万年前。这个时期的主要成就为：制作形状端正、体小精细的细石器；发明了射速快、射程远、命中率高且携带方便的弓和箭；开始驯养狗和羊等家畜。其中，弓箭的发明是这一时期社会生产力发展的主要标志。恩格斯曾说：弓箭对于蒙昧时代，正如铁剑对于野蛮时代和火器对于文明时代一样，乃是决定性的武器。

新石器的主要特征是磨光、钻孔，即把石料打成一定形状，然后在砺石（磨石）上加砂蘸水磨光，而后在磨光的石器上钻孔。磨光的石器形状端正、精细、锐利、准确合用，考古学上称之为“新石器”,并把始于 1 万年前的广泛使用这种石器的时代称为“新石器时代”。石器的磨光钻孔既标志着生产力的发展，又表现了人类勤劳的美德、驾驭工具的本领、应付困难的机智以及对于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卷，第 154 页。

制作物的爱好和尽力求其美观的欲望。但由于磨光和钻孔需要耗费很大的劳动力，因此，在新石器时代，除了磨光和钻孔石器外，人类仍继续使用一部分打制石器。

在新石器时代，人类在生产生活实践中，发明了原始农业和畜牧业。

原始农业是从采集劳动发展而来的。人们在长期的采集劳动实践中，熟悉了某些植物的生长规律，学会了栽培的方法，从而发明了原始农业。由于各个地区条件不同，原始农业出现的时间也先后不一。考古研究表明，西亚是世界上最古老的农业发源地，这里最先培育出大麦和小麦。中国是大米、小米、茶和山药的故乡。美洲印第安人最先栽培了玉米、马铃薯、甘薯和棉花等。印度则是棉花的另一发源地。当时的农业生产规模很小，耕种方法也很原始。一般先是将成片的树林和荆棘焚毁，然后在烧过的土地上将地挖松、播种，任其自然生长。农具起初是掘杖（一端削尖的木棒），后来发展为木锄（一端有一个分叉的木棒）、石锄（复合工具）。这种用锄头来耕种的农业称为“锄耕农业”。

原始畜牧业是从狩猎劳动发展而来的。人类在长期的狩猎劳动实践中，发现了某些动物可以驯化。最早被人类驯化的是狗和山羊，此后又驯化了猪、牛、驴、马等，从而发明了原始畜牧业。原始畜牧业的发明，不仅使人类扩大了食物的来源，而且还提供了大量的皮毛、油脂、骨骼、畜乳等产品。有些家畜还可以用作运输工具。

原始农业和畜牧业的发明，使人类不再单纯地依靠自然界的赐予，而是通过自己的劳动来增加动植物的生产，人类的生活更加有保障了，人口也不断繁衍，人类开始向定居生活过渡。定居生活的需要，使人类发明了制陶术，通过以土掺水用手做成陶坯、然后火烧的办法制作各种日常生活用具。此外，人类还逐步掌握了制造皮革，纺织棉、麻、毛等技能，从而改善了人类生活条件。

继新石器时代之后，人类进入了金属器时代。金属器时代又分为金石并用、青铜、铁器三个时期。早在新石器时代晚期，人类已经知道铜、金、银、陨铁等天然金属。约在 7000 年前至 6000 年前，西亚、埃及等地，已开始利用天然铜。稍后，西南亚、埃及、印度、中国和中南欧等地区开始冶炼铜，用于生产和生活。然而，由于纯铜质地柔软，不适于广泛应用，石器在生产上仍占主要地位，因此，考古学上把这一时期叫做“金石并用时代”。

真正的金属器时代，是从使用青铜开始的。约在公元前 3000 年代中期，人类学会冶炼青铜，进入青铜时代。青铜是铜与锡的合金，比纯铜熔点低，硬度高，易于锻制。因此，青铜在相当长的时期里成为制造各种用具和装饰品的主要材料。最早使用青铜的是西亚、印度，而后是中国和其他一些地区。

铁器的出现比青铜器晚一些时间。冶铁要求较高温度，技术也比较复杂，但铁是廉价金属，质地坚硬而且用途广泛，可以用来制造工具和武器。约在公元前 2000 年代中期，西亚的赫梯人最早发明了冶铁术。其后，南亚次大陆、东南亚、北非和中国也进入了铁器时代。

铁器出现不久便在生产领域内完全取代了石器。铁器的使用，一方面使开垦森林地区、扩大耕地面积成为可能，给生产力的发展以巨大的推动作用，为社会大分工创造了有利条件；另一方面使战争在性质和规模上发生了根本的转变，因为铁制武器更适合大规模对外战争的需要；再一方面又使一家一户乃至个体有可能单独从事生产劳动，从而给原始的集体劳动形式和分配形式以有力的冲击，致使原始公社制走向解体。

四、婚姻形态和社会组织的演变

为了寻觅食物，防御敌害，人类的远祖——正在形成中的人

过着一种集体的生活，马克思、恩格斯称之为“原始群”。这种群体的规模很小，一般只有三四十个人。群体还没有家庭组织，实行无限制的性关系。原始群时代是人类的童年，原始群的活动揭开了人类历史的序幕。

随着完全形成的人的出现，人类社会也产生了。人类社会的第一种社会组织形式是血缘家族。血缘家族是在原始群的基础上发展而来的，是依据血缘关系组成的群体，存在于旧石器时代的早期和中期。在血缘家族内部，已排除了先前的杂交即无任何限制的婚姻关系，实行按照辈分来划分的群内婚。“所有祖父和祖母，都互为夫妻；他们的子女，即父亲和母亲，也是如此；同样，后者的子女，构成第三个共同夫妻圈。”[①] 因而这种婚姻又称“辈行婚”或“班辈婚”。

血缘家族是一个较小的群体，通常只有二三十人，但它是一个生产生活单位。在族内，人们彼此平等，集体劳动，共同消费。家族内部已有简单的劳动分工，妇女从事采集，男子从事狩猎，老人照顾孩子。血缘家族是氏族组织的最初萌芽。

氏族是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结成的史前时代基本的社会经济单位，产生于旧石器时代晚期。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原来各自孤立的集团与集团之间保持一定的联系，而当时人类已转入相对定居的生活，这就为维持这种联系提供了可能。与此同时，人类还逐渐认识到兄弟姐妹之间的同辈婚姻对后代体质发育所造成的危害。于是，人类不但排斥了集团内部的异辈之间的通婚，而且也禁止了兄弟姐妹之间的通婚，由此产生了“普那路亚家庭”。而“氏族制度，在绝大多数场合下，都是从普那路亚家庭中直接发生的”[②]。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第 31～32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第 36 页。

普那路亚家庭又称“普那路亚婚”或“族外群婚”，是指一定范围内的同辈男女共为夫妻。即一群姊妹和另一群男子或一群兄弟与另一群女子之间的婚姻关系。这时，共夫的姊妹间和共妻的兄弟间，互称“普那路亚”（夏威夷语，意为“亲密的伙伴”）。

族内禁婚是逐渐实现的。大概先从排除同胞的（即母方的）兄弟和姊妹之间的性交关系开始，最后发展到禁止旁系兄弟和姊妹之间的结婚。这样，当一切兄弟姊妹间，甚至母方最远的旁系亲族间的婚姻关系都被禁止的时候，就构成了一个坚固确定的彼此不能通婚的女系血族集团，这个集团就是氏族。由此可见，氏族是与族外婚同时出现的。在氏族制度下，它的成员只有在氏族之外才能找到通婚的对象。因此，氏族不能单独产生，而是和部落同时出现的，两个互通婚姻的氏族构成一个部落。

最初的氏族是母系氏族（或称母权制氏族）①，这是因为在群婚状态下，人们只知其母，不知其父，世系只能按母系来计。同时，妇女在当时的社会经济生活中发挥着主要作用，因此妇女受到高度尊重，氏族首领一般也由妇女来担任。

生产的发展，人口的增殖，氏族组织的不断增加，使得两个氏族之间的群婚难以继续维持，于是族外群婚逐步转为对偶婚。对偶婚是一对男女在或长或短的时间内比较固定的偶居，是一种以妇女为主体、可以轻易解除婚姻关系的个体婚。早期对偶婚的婚姻关系往往表现为丈夫访问妻子的形式，称“望门居”。后来发展

①国内外也有学者认为最初的亲属关系是按父系计算的，母系氏族只是因某种原因产生的旁支。还有的学者认为母系氏族和父系氏族是同时产生、并存发展的，不存在此先彼后的单线联系。现有的材料和人们的认识能力还不足以解决这一问题。比较现存的各种解释，母系氏族的普遍性和先期性似乎有更多的合理性。参见周启迪、郭小凌、杨共乐等编著《世界上古史》，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17 页。

为“居妇家”（从妻居）的形式，即丈夫住在妻子的氏族中，但不属于妻方氏族的成员。夫妻所生子女归妻方氏族，世系仍按母系计。现代性爱意义上的一夫一妻制就是从对偶婚发展而来的。

由对偶婚所组成的对偶家庭还不是一个独立的经济单位，当时社会的基本细胞仍是母系氏族。在氏族内部，除个人使用的工具和日用品外，其他一切财产都归集体所有，生产和消费都是建立在严格的集体原则上的。由全体成年男女参加的氏族议事会是氏族的最高权力机构，一切重大问题都由它讨论决定。氏族长一般是年长的妇女，她须精明能干且有威望。有的氏族长也由男性担任，但比较少见。氏族成员有相互援助的义务和血亲复仇的习惯，有共同的墓地和宗教节日。

全盛时期的氏族制度，包括氏族、胞族、部落等三级组织。氏族是最基本的社会经济单位，是史前时代社会制度的基础。在氏族之上是由若干个氏族组成的胞族。胞族是由于人口的增殖、集团的扩大，由派生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女儿氏族组成的组织，故亦称“大氏族”或“兄弟氏族”。几个有血缘关系的胞族又组成部落。部落是氏族制度下最大的独立社会集团。若干个部落组成部落联盟，但部落联盟的存在并非普遍现象。新石器时代这种十分单纯、质朴、美妙、有条有理的氏族制度是原始公社发展的顶峰，是氏族制度合乎规律的演化，是以生产极不发达为前提的。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它必然也要走向解体。

氏族解体之前的社会组织是父系氏族公社。从母权制过渡到父权制，即父系氏族公社的确立，是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必然结果。生产力的发展，导致了男女在生产地位上的变化。过去，男子从事狩猎，女子从事采集和原始农业，女子的劳动是人类生活必需品可靠的来源，因而她们在氏族中的地位高于男子。当犁耕农业和畜牧业成为社会的主要生产部门的时候，男子便逐渐占据主导地位，因为在一般情况下，驾犁耕田和放牧牲畜以及其他为社会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